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 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益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3年6月5日至2023年6月1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年6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3年6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3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4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一）作废原因

1、因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

鉴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 12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55,524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2、因激励对象 2023 年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导致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

鉴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到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其当期拟归属的 1,478 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二）作废数量

以上两种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7,002 股，并由公司作废。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 57,002 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

“（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二）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本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调整、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暨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6 日